

论清代湖南社仓的地理分布

黄均霞, 苏寒莎

(湖南科技大学 人文学院, 湖南 湘潭 411201)

[摘要]清代湖南社仓的地理分布具有相对稳定性。无论在清代中前期还是在后期,长沙、衡阳、永州等三府一直是湖南社仓较为发达的地区;沅州、靖州、永顺府等湘西地区3府4厅,江华县、新田县、永明县等湘西南3县,浏阳、安仁、酃县等湘东地区3县社仓储谷规模较小;洞庭湖区虽然粮食产量较高,但也是社仓不发达地区,各县社仓储量均不高。清代后期,受战乱、自然灾害等因素的影响,湖南社仓曾一度衰败。同治、光绪时期,湖南社仓因受到地方官府的重视而逐渐复苏。除湘西地区社仓未恢复外,其他地区社仓均取得程度不一的发展。经济发展水平、地理环境与官府的重视与扶植,对社仓的地理分布有重要影响。

[关键词]清代;湖南;社仓;地理分布

[中图分类号]K249;F129.49(264)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4-117X(2013)04-0124-06

The Geographical Distribution of Local Barns in Hunan in Qing Dynasty

HUANG Junxia, SU Hansha

(School of Humanities, Hunan University Science and Technology, Xiangtan, Hunan 411201 China)

Abstract: The geographical distribution of Hunan local barns in Qing Dynasty had certain stability. Both in the early and middle Qing Dynasty or at a later stage, Changsha, Hengyang, Yongzhou's local barns had been more developed regions in Hunan. However, the local barns in other districts were relatively smaller in scale and grain storage, such as Yuanzhou, Jingzhou, Yongshun counties in western Hunan, Jianghua, Xintian, Yongming counties in southwestern Hunan, and Liuyang, Anren, Lingxian counties in eastern Hunan. Although Dongting Lake area had a higher grain yield, its local barns was less developed. Affected by wars, natural disasters, local barns in Hunan once declined in the late Qing Dynasty, but it gradually recovered and developed due to the local government attention in Tongzhi and Guangxu periods. The economic development level, geographical environment, and the government's attention and support had great effects on the geographical distribution of local barns.

Key words: Qing Dynasty; Hunan; local barns; geographical distribution

社仓是一种重要的民间仓储形式,由民捐民管。湖南是一个农业大省,社仓制度相应地较为完备与健全。近年来有关湖南社仓问题的讨论颇为热烈,涉及到社仓的起源、发展以及社会功能等问题(相关文章参见:张颖华《论清代前期湖南的仓储制度》,《佛山科学技术学院学报》2002年第2期;

杨鹏程《古代湖南仓储研究》,《湖南科技大学学报》2004年第7期;郑利民《湖南仓储制度及其在赈灾中的作用和弊端》,《株洲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学报》2003年第1期等),而忽视对社仓设置与分布的考察。社仓的分布是一个重要的经济地理现象,直接影响各地区赈灾救荒、平准粮价乃至社会秩序

收稿日期:2013-05-27

基金项目:湖南省社会科学基金资助课题(09YBB153);湖南科技大学研究生创新基金课题(S120038)

作者简介:黄均霞(1988-),女(侗族),湖南靖州人,湖南科技大学硕士研究生,主要从事中国近代社会史研究。

的稳定。本文旨在从历史空间角度探究清代湖南社仓的地理分布及特征,为进一步研究清代仓储制度乃至当前粮食储备建设提供参考和借鉴。

一 清代中前期湖南社仓的地理分布

清代设置社仓肇始于康熙十八年,户部题准“乡村立社仓,镇店立义仓,捐输积储,公举本乡敦重善良之人,管理出陈入新。春月借贷,秋收偿还,每石取息一斗,岁底州县将数目呈详上司报部”^[1]。湖南社仓建设由此开始起步,益阳、长沙、巴陵等州县纷纷捐粮建仓。但这时总体上并无太大起色,这由雍正二年(1724)正月湖广总督杨宗仁《为报湖北举行社仓情形事奏折》即可得知:“今臣又传湖南各官,面令循照湖北已成之法施行。再稽数月,统俟所属报齐之日另行奏闻”^[2]。此时湖南社仓建设尚未完全开展起来,从各府县情况来看,

湖南社仓基本上于乾隆十年(1745)才大规模地设立起来。如郴县,“乾隆十年巡抚蒋溥奏准于适中之地酌建总仓,每仓设立斗级,给以工食,专司看守”^[3]。善化县,“十年奉文于各都适中之地建仓”^[17]。湘阴县社仓也是建于乾隆十年^[4]。泸溪县,“雍正三年知县陈焕奉文劝捐,至雍正五年始建仓廩,于乾隆十二年合并为四,各设正副社长,司出入焉。”^[5]也有个别县迟至乾隆中期方才完成建仓。如兴宁县,“乾隆二十四年知县罗绅率典吏董伟于四乡增建社仓一所”^[6]。邵阳县,乾隆“十二年议允以乾隆三年至九年七升息谷变价建仓十七所,嘉庆二十五年又增置三处,于是各都皆有仓”^[7]。

清代中前期,湖南有9府、4直隶州、3直隶厅,根据乾隆二十二年(1757)修纂的《湖南通志》,笔者整理出湖南各府州厅社仓储谷数量及排名情况(见表1):

表1 乾隆年间湖南社仓储量分布

府厅州	社仓谷(石)	百分比%	名次	府厅州	社仓谷(石)	百分比%	名次
长沙府	97 843.5	23.68	1	澧州直隶州	19 251.1	4.15	9
宝庆府	83 180.5	20.13	2	靖州直隶州	17149	1.97	10
永州府	62 957.5	15.24	3	岳州府	8 153.8	1.89	11
衡州府	40 416	9.78	4	辰州府	7 820	0.79	12
郴州直隶州	26 025.4	6.30	5	永顺府	3 264.2	0.31	13
桂阳直隶州	25 165	6.09	6	凤凰直隶厅	1 300.3	0.05	14
常德府	19 774.8	4.79	7	永绥直隶厅	217	0.03	15
沅州府	19 744.2	4.78	8	乾州直隶厅	115.1	1.97	16
总计				413 126.3 100			

注:本表根据乾隆二十二年《湖南通志》编制。

本表是乾隆年间湖南各府社仓储量统计表,不能完全切实地反映清代中前期社仓地理分布的动态过程。尽管如此,这项统计还是能够反映社仓发展到一定程度的总体轮廓。尽管湖南各府、州、厅之间在贮谷数量上存在着一些差异,但社仓的设置已相当普遍,社仓储谷多的有近10万石,少的也有几百石,积贮情况还是不错的。从表1来看,清代中前期湖南社仓呈现出以下地理分布特征:

1. 长沙、宝庆、衡州、永州四府是清代中前期湖南社仓的主要分布地区,共储社仓谷284 397.5石,占全省社仓储量的68.83%。这一方面缘于四

府地理范围较大,长沙府包括长沙县、善化县、湘潭县、湘阴县、湘乡县、宁乡县、益阳县、浏阳县、安化县、醴陵县、攸县、茶陵州等12县州,宝庆府包括邵阳县、新化县、城步县、武冈州、新宁县等5州县,衡州府包括衡阳县、清泉县、衡山县、耒阳县、常宁县、安仁县、酃县等7州县,永州府包括零陵县、祁阳县、东安县、道州县、宁远县、永明县、江华县、新田县等8州县,占全省总县份45.07%。由于社仓是按乡村设仓,地域广阔,社仓设置点就会相应地增多。据统计,以上四府社仓数多达373个^[8]。这些地区社谷总量也就会占据一定优势。另一方面这

四府大部分州县处于地理位置优越的湘中地区,如长沙、湘潭、衡山、衡阳等。湘中地区多为丘陵、平原、盆地,气候适中,雨量充足,且有湘江、资江流经,适宜于农业生产的发展,粮食产量比较高,一直是全省经济比较发达的地区。据湖南省府的调查,“湘中区,如长沙、宁乡、湘潭、湘乡、益阳、邵阳、武冈、新宁等八县,其产量占全省百分之二十四强,每县每年产量除新宁外,皆在三百万公石以上,八县平均每县已达五百二十余万公石。此外新化、安化虽为缺米之县,然每年自产稻谷安化达一百四十余万公石,新化达三百三十七万余公石”^[9]。湖南谷米品种、耕种面积等在明清时期基本定型,此次调查时间虽发生在民国,但也能大体反映于清中期湖南谷米的生产状况。这给该地区发达的社仓提供了较为坚实的物质基础。

需要指出的是,长沙、宝庆、衡州、永州4府虽然是社仓的发达地区,但其内部各县发展并不均衡。永州府的江华县、新田县、永明县三县分别储谷3 207.1石、3 188.1石、2 467.4石,长沙府浏阳县储谷4 844.7石,衡州府安仁、酃县储谷3 000.1石,2 799.8石,6县共储社谷19 507.2石,占四府社谷总量的6.86%,远低于宝庆府武冈一州的社仓储量。从地域分布来看,这6县主要分布在湘东、湘南地区。这些地区山多田少,河流少,水量不足,适于发展林木及油、茶经济作物,粮食生产相对落后,自然影响到该地区社仓的发展。

2. 沅州府、靖州直隶州、永顺府、辰州府、凤凰

直隶厅、永绥直隶厅、乾州直隶厅等3府4直隶厅社仓均没有得到很好发展。这些府、直隶厅位于湘西地区,有沅、澧两水流经全境,西与贵州为邻,和云贵高原相连,北为武陵山,与湖北相接,东靠雪峰山,南抵广西。该地区山多地少,可耕面积少,农业生产条件远逊于湘中地区;加之交通不便,从外地调运粮食困难,所以社仓建设受影响很大。《乾州志》称:“乾州僻在苗巢,向无储蓄,兼以山多田少,民食不敷,水驶滩高,商贩早至……惟嵐瘴薰蒸,易于霉烂,平糶买补必远赴内地,石危滩险,挽运维艰,为可虑耳。”^[10]乾隆二十年,湖南巡抚陈宏谋考虑到这些州县社谷存量过少,不敷出借,决定乾州、永绥2厅各借拨常平仓谷800石,永顺、保靖、桑植、慈利4县各借拨常平仓谷500石作为社谷。^[11]但这并不能改变该地区社仓较为落后的现状。

3. 洞庭湖地区各府县社仓规模较少。被称为“鱼米之乡”的洞庭湖平原地势平坦,土地肥美,气候温和,雨水充沛,粮食产量较高,如临湘县每亩产谷7.5石,岳阳县每亩产谷为6.67石,远高于其他地区。^[12]^[25]然而,与此相反,洞庭湖地区的府县社仓规模远不及其他地区,其中岳州府仅占到1.89%,略高于湘西地区的府县。据《洞庭湖志》载:“东北属巴陵,西北跨华容、石首、安乡、西连武陵、龙阳、沅江、南带益阳而寰湘阴,凡四府一州九邑,横亘八九百里,日月皆出设其中。”^[13]为更好说明问题,我们将洞庭湖平原9县社仓储量列表如下(表2):

表2 洞庭湖区各县社仓储量分布

县名	社仓储量(石)	县名	社仓储量(石)
湘阴县	4 637	沅江县	2 775.5
临湘县	1 194.3	武陵县	4 465.9
巴陵县	2 822	龙阳县	6 152.4
华容县	440.1	安乡县	6 028.4
岳州卫	188.5	总计	28 704.1

本表根据乾隆二十二年《湖南通志》编制。

由表2可见,洞庭湖地区各县社仓储量均不高,仅占到全省社仓储量的6.95%。作为湖南粮食主产区之一的洞庭湖区社仓规模如此之小,似乎于

常理不合。首先,乾隆《湖南通志》曾分析原因:“楚南素称产米之乡,潇湘洞庭舟楫四达,向来议者成以民间是处有米,听民自相流通,无需官为备储,

既备储亦宜比别省可以少减。殊不知民间虽产米谷,力田之家,凡有余粮,权其子母,无不急图出粜……苟官储或缺,雨水欠调,收成失望,本境之仰资于官者,凡比他省为急。甚且邻省荒歉,拨粟挽运,亦所时有”^{[8]1}。洞庭湖地区水陆交通方便,谷米流通异常活跃,造成谷米大量外流是其原因之一。如安乡“亦为滨湖产米之县,各乡所产谷米,多集中于县城……本市全年谷米交易,常年约值七十万元,旺年约值九十万元,衰年约三四十万元不等”;华容“北界湖北,南滨洞庭,各乡物产,谷米为大宗,县城米业,颇称发达,常年谷米交易约五十万石,旺年可达百万石,衰年仅约二十万石”^{[12]66}。

其次,洞庭湖区各县官民储备意识淡薄也是一个重要原因。洞庭湖地区粮食丰足,即使储备不丰,也基本上可确保民食无虞,所以,百姓为生计往往以谷易钱。湖广总督傅敏曾批评说:“窃查湖广为天下第一出米之区,乃丰收之岁民间往往狼藉花费,不思积贮备荒,深为可惜。”^[14]

最后,该地区盛行积钱以代谷。乾隆年间,全国有的地方已贮银以代谷。之所以各地以积钱代谷,主要在于谷米是个特殊物品,贮谷过多,平时难于照看。另外,洞庭湖区农业商品经济的发展、人们观念的随之变化,认为积钱优于积谷。晚清著名学者吴梅树观察到,岳阳县“食紧则开仓立罄,缓则以为钱而贷之,于是一县之谷秋收外流不禁”,他向官府呼吁“禁以谷为钱”^[15],但收效甚微。

二 清代后期湖南社仓的地理分布

雍正、乾隆时期,社会秩序稳定,农业经济稳步发展,加之官府的大力提倡,湖南社仓得以迅速发展起来。嘉庆以后,湖南社仓同全国社仓一样逐渐走向衰败。道光帝曾在谕旨中指出:“社仓、义仓所以辅常平仓之不足,本系良法美意,雍正、乾隆年间,各直省实力奉行,小民均受其益。逮后日久弊生,如该御史所称仓正偷卖分肥,州县籍端挪借,胥役从中侵蚀,遂至日就亏缺,仅存空廩,继则旷废日久并廩座亦复无存。是以今年直省偶值偏灾,议缓议蠲,从未闻有议及以社、义二仓之粟周瞻穷黎者,夫积储为生民之大命,此事废弛已久,自应及时兴复,以裕民食。”^[16]除了自然灾害与社仓经营不善外,对湖南社仓冲击最大的还是战乱,如保靖“自乾隆六十年苗变后,社仓久失其实。岁甲子知县汤铸铭适奉上宪札催举行义仓,即行谕令城乡绅士悉心劝捐,得十六都士民捐输谷共二千四百石”^[17]。永绥直隶厅于“乾隆二十一年同知段汝霖劝建,存贮社谷一千八百九十二石二斗。六十年苗变时,永绥城社仓及各仓并谷俱被苗焚毁”^[18]。武陵县“甲寅兵燹以后,遂荡然无存矣”^[19]。同治、光绪时期,伴随清廷对地方仓储的整饬,湖南社仓也因受到地方官员的重视而逐渐复苏。光绪《湖南通志》,对该时期湖南各府州厅社仓储谷数量有详细记载:

表3 光绪《湖南通志》所记载湖南社仓储量之分布

府厅州	社仓	百分比	名次	府厅州	社仓	百分比	名次
长沙府	211 751. 157 4	28. 79%	1	常德府	22 724. 688 5	3. 09%	10
宝庆府	115 566. 267 7	15. 71%	2	岳州府	12 192. 865 6	1. 66%	11
永州府	106 215. 773	14. 44%	3	辰州府	7 820. 749 6	1. 06%	12
衡阳府	83 209. 038 2	11. 31%	4	永顺府	5 483. 202 4	0. 75%	13
澧州直隶州	40 162. 855 9	5. 46%	5	晃州厅	2 119. 104	0. 29%	14
桂阳直隶州	37 255. 425	5. 06%	6	凤凰直隶厅	无社仓		
郴州直隶州	34 588. 814 8	4. 70%	7	乾州直隶厅	无社仓		
靖州直隶州	30 340. 736 9	4. 12%	8	永绥直隶厅	无社仓		
沅州府	26 191. 378 8	3. 56%	9	总计	735 622. 057 8	100%	

注:本表根据光绪《湖南通志》卷55,《食货志一·积储》制。

清代后期湖南行政区划有所变动,嘉庆二十二年(1817)置晃州厅,“社仓旧储谷二千一百十九石一斗四合,系芷江县经管,其仓坐落厅境,现议飭芷江移交接管”^[11]。光绪二十一年(1895)置南州直隶厅,光绪《湖南通志》未将该厅社仓谷统计在内。与清代中前期相比,清代后期湖南社仓及其分布出现以下特征:

1. 清代后期湖南社仓基本上延续了中前期的地理分布。长沙、宝庆、衡州、永州四府社谷占全省社谷总量的70.45%,依然是湖南社仓的主要分布地区;位于湘西地区的沅州、靖州、晃州、永顺、辰州、凤凰、永绥、乾州等3府4厅社仓还是没有得到很好发展,占9.82%。洞庭湖区岳州府仅占1.66%,比例较清代中前期有所下降。这表明,湖南社仓的地理分布有一定的稳定性,这一分布特点大体能反映出湖南社仓在整个清代的地理分布状况。

2. 清代后期湖南各府县社谷储量均有所增加。长沙、衡阳、澧州三府州社仓规模较大,基础较好,发展较快,增长达两倍以上,其他府州均增长一倍以上。这就影响了湖南省社仓在清代后期的增长速度,与乾隆年间相比,光绪年间社谷几乎翻了一翻。这一情况的出现与同光时期清政府的大力倡导与督促有很大关系。同治元年(1862),湖南巡抚毛鸿宾令各州县捐置社谷;同治二年(1863),长沙知府丁葆楨稟请各大宪通飭各属劝捐积谷,以备荒歉;^[117]光绪五年(1879),湖广总督李瀚章再次令各州县举办社仓。因此,同光年间,湖南各州县再次掀起了捐积社谷的热潮。如湘潭县绅士罗汝怀“常以积谷,禁酿酒为王政之首,闻者多不乐酒禁,而汝怀言之不已,遇院司府县相识者,辄申其议,颇见施者。其积谷至三四通飭,条教章程皆手定稿草。”^{[20]134}欧阳兆熊力赞其事,“及议积谷,皆两人共倡之”^{[20]137}。在这种情况下,知县李春暄及“幕友殷利谦力赞成之,始破官习,弛文法,与士民相通接”^{[21]80},倡捐义谷,“未半岁已得谷三万六千石。适奉诏通劝积谷,设里仓,且命督抚议奖出谷者,县人益劝……凡建仓处百四十七,谷四万一千

余石”^{[21]29}。到光绪十三年,湘潭积谷98 113.5石,“为湖湘之冠”。^{[21]29-30}同治二年(1863),湖南省官府“据各州厅县稟报积谷,已缴上仓者共六十一万二千八十二石有奇,未缴者八万九千一百三十四石有奇,按此项谷石,系由民捐民积者。至光绪年间,据省志所载,统计全省储谷数量……社仓为七十三万五千六百二十九石”^[11]。湖南社仓积谷取得巨大成绩。

3. 清代后期湖南各府社仓发展不平衡,差距进一步拉大。社谷最多的长沙府,占全省社谷总量的28.87%,而凤凰、乾州、永绥等地区社仓毁于战乱及自然灾害后再未恢复,两极分化较为严重。同治三年,清廷曾下谕“上年被匪蹂躏及有偏灾尚未劝办之安仁、酃县、永明、江华、新化、新宁、城步、凤凰、永绥、晃州、保靖、桑植、绥宁等十三厅县,统俟秋后察看情形,务令分别办理”^{[11]17}。但直至清朝灭亡,凤凰、乾州、永绥3厅社仓仍然没有得到恢复,其中一个重要原因就是嘉庆以来兴起的屯防储备仓、收支盐粮经费仓取代了社仓。光绪时期,“乾州厅屯防储备仓3 000石,收支盐粮经费仓1 368.3石,凤凰厅屯防储备仓25 000石,收支盐粮经费仓9 819.6石,永绥厅屯防储备仓10 000石,收支盐粮经费仓16 554.6石”。^{[12]31}屯防储备仓、收支盐粮经费仓在这一地区的政治与社会生活中发挥了重要作用,《永绥厅志》称:“嘉庆以来,永绥局面一大变,其关系之重可谓至矣。”^[22]显然,湘西地区社仓日渐衰落的趋势已很难扭转。

目前多数论者认为清代社仓在乾隆年间曾一度兴盛,而历经乾隆、嘉庆两朝之后,社仓逐渐走向衰落,“此时的仓储建设零星散落,已不能与乾隆年间的兴盛局面同日而语”。^[23]这一结论放之湖南,恐不准确。除了湘西地区社仓未恢复外,其他地区社仓均取得程度不一的发展。张人价在叙述湖南办理仓储之沿革后曾高度评价说:“当时储政,已见完备矣。”^{[12]31}这表明,清代后期仓储衰败的观点有进一步商榷和讨论的必要。

依据清代湖南社仓及其地理分布的情况,可以

得到以下几点结论:

(1)经济发展水平是社仓发展的重要因素,但非决定性因素。经济的发展水平,必然会影响到社仓的建设与发展,长沙、衡阳等湘中地区一直是湖南农业经济发展的中心,因而也是社仓比较集中的地区,但农业经济发达的洞庭湖区一直是社仓落后地区,也就是说经济发展水平不是社仓发展的决定性因素。(2)地理环境对社仓的分布有重要影响。湖南中部地区自然条件较好,因而社仓较为健全,而湘东、湘西山区自然条件较差,因而社仓规模较少。如《新宁县志》称:“新宁一隅之地,僻在山陬,商贩鲜通,滩河险恶,利出不利入,其农民终岁勤苦,其风俗崇尚朴俭,其户口生息亦不甚盛。故一年丰收所入足以给三年之食,特无他物产可易钱帛。藏谷多者,虽值贱不能不糶与贾人,运至邵阳、新化等处售之,一遇荒歉,转致购籴维艰,富者亦苦罄悬,而贫者无论。盖他邑犹可仰给于外境,新宁阻山逆水,独不便于转移。此仓储之所以尤为喫重也。”^[13](3)社仓分布与官府提倡和扶植有很大关系。康熙年间,湖广总督杨宗仁“遵旨举行社仓,最为地方经久之计,当据湖北、湖南各州县通共报称积谷八十万石在案”。但杨宗仁故后,“督抚既不留心,有司遂致怠玩,缘收掌在民无关考成,竟不鼓励稽察,今仅报实贮谷一十七万六千石零。现在被水乏食,各州县社仓俱无存贮”。^[14]光绪年间,湖南各府县社仓积谷的增长也与政府的重视大有关系。所以,官府对社仓的重视与扶植,是社仓发展的一个直接因素。

参考文献:

- [1] 善化县志:卷9·积储[M].光绪三年刻本.
 [2] 湖广总督杨宗仁为报湖北举行社仓情形事奏折[J]// 雍正朝设立社仓史料:上.历史档案,2004(2):7-17.
 [3] 郴县县志:卷17·积贮志[M].嘉庆二十五年刻本:2

- 3.

- [4] 郭嵩涛.湘阴县图志:卷21[M].光绪六年刻本.
 [5] 泸溪县志:卷13·仓储[M].乾隆二十年刻本:10.
 [6] 兴宁县志:卷6·赋役·仓储[M].光绪元年刻本:37.
 [7] 邵阳县志:卷3建置上[M].民国二十年刊本:12.
 [8] 湖南通志:39·食货志一·积储[M].乾隆二十二年刻本.
 [9] 湘米改进委员会粮食调查委员会.湖南粮食生产调查[M].长沙:湖南省图书馆藏,1938:7.
 [10] 乾州志:卷2[M].乾隆四年刻本:1.
 [11] 湖南通志:卷55·食货志一·积储[M].光绪十一年刊.
 [12] 张人价.湖南之谷米[M].长沙:商务印书馆,1936.
 [13] 洞庭湖志:卷2[M].道光五年刻本.
 [14] 雍正朝设立社仓史料(中):署理湖广总督傅敏为请以三年为限令州县补足仓贮事奏折[J].历史档案,2004(3):3-15.
 [15] 巴陵县志:卷15·政典志三·积贮[M].光绪二十六年刻本:3.
 [16] 刘锦藻.清朝续文献通考:卷61·市糶考六[M].上海:商务印书馆,1930.
 [17] 保靖县志:卷3·仓储[M].同治九年刻本:46.
 [18] 永绥直隶厅志:卷2·公署[M].同治七年刻本:27-28.
 [19] 武陵县志:卷19·食货志第四·积贮[M].同治二年刻本:5.
 [20] 湘潭县志:4册[M].光绪十五年刻本(重印本):134.
 [21] 湘潭县积谷局志:卷4[M].湘潭:湘潭县档案馆藏,1926.
 [22] 永绥厅志:卷13·公署下·仓廩[M].宣统元年铅印本:3.
 [23] 黄鸿山,王卫平.清代社仓的兴废及其原因——以江南地区为中心的考察[J].学海,2004(1):131-135.
 [24] 新宁县志:卷12·赋役志[M].光绪十九年刻本:19.

责任编辑:李珂